

金融监管总局拟加强银行保险机构信披管理

■本报记者 刘 琪

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网站9月4日消息,为健全银行保险机构法人治理,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金融监管总局研究制定了《银行保险机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自9月4日起公开征求意见。

“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是健全银行保险机构法人治理的重要方式,有利于强化对银行保险机构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外部监督和市场约束,促进市场公平竞争,推动银行保险机构提高自身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金融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表示,金融监管总局研究制定《办法》,是坚持金融为民、推动银行保险机构健全法人治理的具体举措,可以充分发挥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和市场监督合力,有效约束信息披露义务人行为,维护市场公平公正,为行业规范

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办法》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金融控股公司、全国性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民营银行、直销银行、外资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货币经纪公司、信托公司、理财公司、金融资产投资公司、人身保险公司、财产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保险集团(控股)公司、再保险公司、相互保险组织。

从主要内容来看,《办法》共6章46条,包括总则、信息披露内容、信息披露方式和时间、信息披露管理、信息披露监管和附则。《办法》统一了银行保险机构的信息披露要求,明确信息披露内容、披露方式和披露时间,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压实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进一步完善了监管框架,规定了监管评价、现

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管、监管问询、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等监管手段。同时,根据不同机构类型特点制定了差异化的信息披露要求。

据前述负责人介绍,《办法》主要从几个层面压实信息披露工作责任:一是压实银行保险机构主体责任,对其责任提出明确要求。二是压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责任,明确其提供信息、报送信息和配合信息披露工作的义务,明确董事长是本机构信息披露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职。三是压实第三方服务机构责任,明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出具专业意见时,应当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不得协助、配合实施违法违规行为。四是强化监管手段,明确对银行保险机构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监管部门可以依法采取监管措施或进行处罚。

谈及《办法》出台后,与金融监管总局其他关于具体事项的披露规则如何衔接,前述负责人表示,《办法》是对《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托投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等三个制度的整合和修订,进一步统一了标准,对金融监管总局监管的各类型银行保险机构提出总体原则性要求。《办法》实施后,上述三个制度将同步废止。《办法》与金融监管总局出台的其他关于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共同构成银行保险机构信息披露的制度框架。上市的银行保险机构要同时遵守《办法》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监管制度,二者对信息披露的基本要求是一致的。上市的银行保险机构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已经披露《办法》规定的相关信息的,可免于重复披露。

据悉,下一步,金融监管总局将根据公开征求意见情况,做好《办法》的修订完善和发布实施工作。

保险法修订草案公开征求意见

■本报记者 刘琪

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网站9月4日消息,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 and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健全金融法治的决策部署,金融监管总局积极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修改工作,在深入研究论证、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形成《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修订草案),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本次修改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总结近年来保险业改革发展成果和监管实践,以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为主线,以消除监管空白、弥补监管短板、明确监管授权为着力点,深入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全面提升监管有效性。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支持计划(2026—2028年)》 三年培育超万家AI科创中小企业

■本报记者 郭冀川)为进一步激发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活力,营造“热带雨林”式创新创业生态,推动优质中小企业持续涌现,9月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支持计划(2026—2028年)》(以下简称《支持计划》)。

《支持计划》提出目标,通过三年,在行业应用、数据服务、智能算力等重点领域,培育形成一大批创新活力强、成长潜力大的人工智能创业企业,新培育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1万家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突破2000家,涌现一批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聚焦人工智能领域,高标准建设10个科技型企业孵化器、10个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基地),新培育10个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活力持续迸发,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格局初步形成。

围绕目标,《支持计划》提出多项重点工作,在强化创业要素供给方面提出,夯实普惠算力资源供给。依托中国算力平台推进算力资源池化整合、弹性配置,为创业企业提供高效集约的低成本算力支撑。深入实施普惠算力赋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行动,按需建设边缘算力设施,增强算

网融合支撑能力,加强普惠智能算力供给。优化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算力资源对接专区和中国算力平台中小企业专区功能,推动算力资源与创业企业需求高效匹配。

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支持计划》提出强化融资服务保障。具体措施包括:充分发挥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国家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带动社会资本设立一批聚焦人工智能领域的早期风险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构建覆盖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耐心资本支持体系。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融资专区增设人工智能投融资专栏,开通“线上路演”功能,促进创投机构与创业企业高效对接。引导各类投资基金加强对优质开源项目的支持力度,形成良性发展的开源生态闭环。鼓励各地联合创业投资机构,孵化载体等,推动创业投资与算力供给、数据供给、中试孵化等资源统筹配置,探索算力入股、数据入股、投孵联动等新型支持方式。

今年以来,“一人公司”发展迅速,《支持计划》对此作出规划,培育新型主体壮大创业阵营。鼓励各地对依托智能工具开展敏捷创业的“一人公司”、超级个体等微型主体给予包容支持。

政策持续发力助中小企业科创债融资

■本报记者 张梦逸 毛艺麟

9月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发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十五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在加大直接融资支持方面,《规划》提出,高质量建设债券市场“科技板”,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债券融资。

“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债券融资,是拓宽中小企业直接融资渠道的关键举措,对企业发展有多维度的现实影响。”国研新经济研究院创始院长朱克力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这项政策为优质科技型中小企业打开融资渠道,助力落实《规划》提出的研发投入增长目标,支撑专精特新梯队持续壮大。

中小企业发行科创债较少

自去年5月份债券市场“科技板”设立以来,科创债发行主体日益多元,为企业科技创新提供融资支持。

朱克力表示,不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属于轻资产硬科技主体,缺少传统抵押物,信贷容易出现期限错配,债券融资能够提供中长期资金,匹配研

发攻关、产能扩建的长周期需求,减少短期续贷压力。

Wind数据显示,截至9月4日,自债券市场“科技板”设立以来,银行间及沪深北交易所市场共发行科创债3040只,发行规模合计超3万亿元。从中小企业科创债发行情况来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合计发行科创债906只,发行规模合计约5110亿元。

东方金诚研究发展部分分析师姚宇彤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直接发行科创债的中小民营企业数量较少,但大多具有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有关部门认定的科创称号,或拥有一定数量的发明专利等;所处行业多为集成电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例如,7月10日发行的“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短期公司债券(专精特新)”,发行规模3000万元。

“科创债市场中小企业尤其是民营中小企业参与度较低,总体发行规模较小。”中证鹏元研发部高级董事、资深研究员高慧珂对《证券日报》记者

表示,以2025年以来AA级及以下民营发行主体为例,大多数企业发债时均进行了增信,尤其是政策性增信工具(科技创新与民营企业债券风险分担工具)使用较多,发行主体中,股权投资机构发行较多,而产业类主体多为具有较强科创属性的科创板、创业板上市公司。

值得注意的是,当前,中小企业在债券融资方面仍有堵点。

“中小企业尤其是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债通常高度依赖外部增信,难以实现无担保信用发行。同时这类企业多为轻资产运营模式,可用于抵质押的固定资产有限,无法提供担保机构认可的反担保物或反担保方,难以获取外部增信支持。”高慧珂分析称,债券市场产品创新的深度、广度还有提升空间,以更适配中小企业特征。

姚宇彤认为,当前债券市场缺乏适配中小企业的风险定价机制,信用增信、风险对冲工具供给不足。同时,中小企业债券违约处置机制

尚不健全,违约后资产处置难度大、回款效率低,对投资者权益保障力度不足。

对此,朱克力表示,为更好赋能中小企业研发创新与成长扩张,债券市场要从制度、产品、增信、投资生态等多方面协同完善,打造适配中小企业科创属性的融资体系。未来应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信用衍生品作用,缓解中小企业主体信用偏弱、增信资源不足

的痛点,降低发行成本。同时压实中介机构责任,引导券商、评级机构建立面向科技中小企业的专业评价能力,客观识别技术价值。

科创债市场更好地支持中小企业的关键在于构建多层次的债券市场生态。高慧珂表示:“未来可通过产品的多元化创新提升科创债对中小企业的适配性,例如,扩容发展科创可转债,并继续探索债券结构创新、条款创新,丰富市场供给。此外,还应探索建立面向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高收益债市场,发行端适当下沉对发行人的资质要求,在投资者准入方面设置较高门槛并加强管理,同时完善信息披露、投资者保护、违约风险处置等核心市场机制。”

从供给提质、功能升级、制度协同三个维度系统推进,核心是降低交易成本、修复价格发现机制、构建全周期资本生态。一是优化供给端质量与专业化服务,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扩大优质企业储备,推动服务从共性化向细分赛道定制化升级,通过扩大优质标的基数改善市场流动性,以专业化服务降低信息搜寻与匹配成本,缓解逆向选择问题。二是强化定价与融资功能,引入做市商等交易制度提升流动性,搭建无形资产估值体系,丰富可转债等融资工具,联动耐心资本进场,完善风险定价机制,缓解轻资产企业融资约束,实现创新价值与资本转化。三是打通层级协同通道,建立专板与新三板、北交所常态化转板对接机制,统一信息披露标准,构建递进式培育链条,降低层级间制度性交易成本,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梯度筛选与资源配置的规模效应。

展望后期,王青预计,接下来宏观政策将向稳增长方向进一步发力,其中包括加快政府债券发行、加快推进8000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投放等,需要中国人民银行在流动性方面给予支持。这意味着短期内包括买断式逆回购、MLF(中期借贷便利)在内的中期流动性工具整体上有望加量续做,支持政府债券发行和银行配套贷款投放。这是当前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的一个重要发力点。

深化“专精特新”专板建设 更好赋能中小科创企业

■本报记者 孟 珂

9月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联合印发《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十五五”规划》提出,加大直接融资支持。加强中小企业上市培育力度,建立优质中小企业上市培育库,促进股权融资常态化对接。深化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建设。

东源投资首席分析师刘祥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优质中小企业普遍存在研发投入高、技术不确定性强、回报周期长的特征,而金融市场存在“短期偏好”与企业创新“长期回报”之间的矛盾。该规划以直接融资为抓手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对培育新质生产力与优化金融结构具有重要意义。

刘祥东进一步分析,一是畅通上市通道,通过建立优质中小企业上市培育库与常态化对接机制,有助于缩

短专精特新企业从规范改制到挂牌上市的周期,提升北交所及沪深交易所对中小企业的覆盖面与包容度。二是深化专板功能,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可发挥“苗圃”作用,通过规范培育、私募股权转让与拟上市辅导,形成与新三板、交易所的转板衔接机制,降低企业直接融资门槛。三是优化融资结构,直接融资比重上升可减少中小企业对银行贷款的过度依赖,改善资产负债表并提升抗风险能力,同时引导创投、产业资本投向早期硬科技领域,促进资金链与创新链高效对接。

《证券日报》记者根据证监会网站统计,截至9月4日,已有30家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方案备案公示。

“各地通过产业适配、梯度培育、资源整合三类路径发挥比较优势,本质上是分层资本市场匹配不同

阶段创新企业需求,提升区域资本配置效率。”刘祥东表示,各地依托区域主导产业锚定专板定位,匹配本地优势产业赛道,利用产业集聚的信息溢出效应,降低资本与企业的搜寻匹配成本,强化区域性产业集群的资本赋能效应。同时,发挥梯度培育优势,多地构建“孵化—规范—培育”递进体系,对不同发展阶段企业分层服务、对标上标准递进辅导,通过资本市场规范化阶梯降低企业上市的制度性交易成本,形成优质企业的梯度储备与市场筛选机制。此外,发挥资源整合优势,各地联动政府、券商、银行等主体构建综合服务生态,打通政策、融资、中介服务渠道,将分散的市场资源内部化,缓解中小企业信息不对称,实现融资与融资的协同赋能。

展望未来,为更好赋能中小科创企业,刘祥东认为,深化专板建设需

央行将等量续做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

■本报记者 刘 琪

9月4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公开市场买断式逆回购招标公告显示,为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充裕,2026年9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将以固定数量、利率招标、多重价位中标方式开展5000亿元买断式逆回购操作,期限为3个月(89天),到期日为2026年12月5日(遇节假日顺延)。

由于本月有5000亿元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到期,因此在开展上述操作后,

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将实现零回笼零投放,结束了此前连续2个月的加量续做。Wind数据显示,7月份、8月份,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均净投放2000亿元。

9月份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未延续加量续做,符合市场预期。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受月初资金面宽松、近期政府债券发行规模较为温和等因素影响,月初以来DR001(银行间市场存款类机构隔夜质押回购利率)持续运行在1.35%附近,低于当前1.40%的政策利率。着

眼于避免主要市场利率较大幅度向下偏离政策利率中枢,9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开展的7天期逆回购为50亿元的地量操作,9月2日至4日操作量均为0,旨在引导DR001围绕政策利率平稳运行。9月份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等量续做,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这一调控取向。

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明明表示,考虑到月初以来短端资金价格稳定在7天期逆回购操作利率之下,本月3个月期买断式逆回购等量续做符合当前

流动性供需的实际情况。

展望后期,王青预计,接下来宏观政策将向稳增长方向进一步发力,其中包括加快政府债券发行、加快推进8000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投放等,需要中国人民银行在流动性方面给予支持。这意味着短期内包括买断式逆回购、MLF(中期借贷便利)在内的中期流动性工具整体上有望加量续做,支持政府债券发行和银行配套贷款投放。这是当前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的一个重要发力点。